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分公司，  
东莞、江门支公司

## 2017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8 年 4 月

## 目 录

一、	公司简介.....	3
	（一）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
	（二）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
	（三）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
	（四）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
	（五）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5
	（六）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	5
	（七）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6
二、	财务会计信息.....	7
	（一）资产负债表.....	7
	（二）利润表.....	9
	（三）现金流量表.....	10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五）财务报表附注.....	12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67
	（一）公司风险管理概况.....	67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69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72
	（一）2017年保费收入前五名产品.....	72
	（二）2017年新单标准保费收入前五名产品.....	72
五、	偿付能力信息.....	72

## 一、公司<sup>1</sup>简介

### （一）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友邦上海）
营运资金	11.71858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7 号友邦大厦 3-8 楼
成立时间	1992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上海市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郭杰声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 （二）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友邦广东）
营运资金	6.6559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 218-222 号捷泰广场首层部分、201、3 楼、1907-08、20 及 21 楼
成立时间	1995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含区、县）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以上项目凭本分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含区、县）
负责人	冯伟昌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sup>1</sup> 本报告中所出现的“公司”、“我公司”、“本公司”、“友邦中国区”等表述，均指友邦在华各分支公司的汇总。本报告中所出现的“友邦在华各分支公司”、“友邦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等表述，均指友邦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分公司和东莞、江门支公司。

### (三)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友邦深圳）
营运资金	2.93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商业大楼 52 楼
成立时间	1999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广东省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蔡伟兵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 (四)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友邦北京）
营运资金	74,142,788.22 美元
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东总布胡同 58 号 3 层 301 单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北京市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郑少玮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五)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友邦江苏）
营运资金	109,307,267.23 美元
注册地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88 号南京新地中心 15 楼 1507-1511
成立时间	2002 年 7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在江苏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江苏省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沈子昌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六)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友邦东莞）
营运资金	2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旗峰路 200 号万科中心 1 号商业、办公楼办公 1901 号第 26 层 04、05、06 单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11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在东莞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东莞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张汉先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七)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友邦江门）
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白石大道 166 号之一 1901 至 1910 室、2001 室之 2003 至 2006 单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11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在江门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江门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吴惠玲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 二、财务会计信息<sup>2</sup>

###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	1,258,095,155	1,155,616,592
衍生金融资产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2,126,600,000	1,797,100,000
应收利息		1,272,886,054	1,101,556,014
应收保费	7	1,199,241,751	817,038,031
应收代位追偿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8	287,923,852	260,193,186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310,964	20,555,23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5,530,377	35,948,80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38,542,230	22,383,125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60,508,269	345,146,854
保户质押贷款		1,891,441,171	1,557,400,501
定期存款	9	3,860,000,000	6,020,000,000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49,249,595,345	41,872,224,66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	49,750,436,274	48,244,263,031
贷款及应收款项	12	3,971,000,000	3,081,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3	756,389,600	756,389,6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4	57,810,687	41,584,274
无形资产	15	210,518,877	165,717,996
独立账户资产	47	2,716,363,672	2,243,430,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267,541,983	-
其他资产	16	2,071,438,986	1,465,991,555
<b>资产总计</b>		<b>121,814,175,247</b>	<b>111,003,540,173</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sup>2</sup>本财务会计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 (续)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2,868,699,988	5,635,399,988
预收保费		53,266,775	74,754,2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50,459,332	696,999,121
应付分保账款		349,755,720	301,036,540
应付职工薪酬	18	263,365,972	184,303,283
应交税费	19	620,469,442	118,271,332
应付赔付款		897,762,310	840,914,109
应付保单红利	20	229,628,585	163,591,30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1	7,062,331,950	6,526,133,26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	870,126,790	683,891,948
未决赔款准备金	22	183,645,360	159,868,007
寿险责任准备金	22	74,668,027,951	66,510,763,95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2	17,548,296,600	13,176,928,866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独立账户负债	47	2,716,363,672	2,243,430,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	409,856,228
其他负债	24	1,890,866,531	1,052,711,645
<b>负债合计</b>		<b>110,773,066,978</b>	<b>98,778,854,565</b>
<b>所有者权益:</b>			
营运资金		3,777,399,440	3,777,399,440
资本公积		518,430	518,430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5	15,146,453	1,760,424,889
盈余公积	25	792,297,200	734,463,76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6	6,455,746,746	5,951,879,08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041,108,269</b>	<b>12,224,685,60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1,814,175,247</b>	<b>111,003,540,173</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 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 张敏

## (二) 利润表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重述,附注 3(t)
<b>一、营业收入</b>		<b>25,264,341,099</b>	<b>20,137,841,186</b>
已赚保费		20,016,821,166	15,612,792,881
保险业务收入	27	20,759,872,908	16,113,940,653
其中: 分保费收入		-	-
减: 分出保费	28	(558,572,629)	(369,237,08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4,479,113)	(131,910,690)
投资收益	29	4,906,903,904	4,257,494,98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36,756
汇兑收益/(损失)		33,311,816	(3,532,839)
资产处置损失	41	(1,375,580)	(1,550,140)
其他收益		-	-
其他业务收入	30	308,679,793	272,399,546
<b>二、营业支出</b>		<b>(22,714,534,257)</b>	<b>(19,685,734,627)</b>
退保金	31	(496,158,629)	(472,998,851)
赔付支出	32	(2,967,295,930)	(2,941,260,241)
减: 摊回赔付支出		359,712,940	228,820,35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3	(12,843,102,613)	(10,744,571,483)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4	441,102,094	233,198,043
保单红利支出	35	(141,130,782)	(115,793,399)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8,247,088	(546,1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4,097,549,740)	(3,351,976,716)
业务及管理费	37	(2,369,651,751)	(1,867,255,110)
减: 摊回分保费用	38	104,859,354	76,422,200
其他业务成本	39	(524,594,418)	(417,423,254)
资产减值损失	40	(208,971,870)	(312,350,044)
<b>三、营业利润</b>		<b>2,549,806,842</b>	<b>452,106,559</b>
加: 营业外收入	42	45,832,831	43,605,701
减: 营业外支出	43	(72,816,969)	(16,530,471)
<b>四、利润总额</b>		<b>2,522,822,704</b>	<b>479,181,789</b>
减: 所得税费用	44	(533,121,607)	38,977,477
<b>五、净利润</b>		<b>1,989,701,097</b>	<b>518,159,266</b>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989,701,097	518,159,2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b>六、其他综合损失的税后净额</b>	45	<b>(1,745,278,436)</b>	<b>(256,192,418)</b>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45,278,436)	(256,192,418)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44,422,661</b>	<b>261,966,848</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 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 张敏

### (三) 现金流量表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0,361,980,281	15,980,554,74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额		344,714,831	798,449,3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501,128	14,811,4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242,650	344,587,68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014,438,890</b>	<b>17,138,403,263</b>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372,915,326)	(3,261,890,43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减少额		-	-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		(73,011,820)	(26,598,76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60,883,968)	(3,096,846,9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75,093,504)	(91,284,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837,696)	(880,246,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006,581)	(320,052,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9,841,980)	(2,059,701,16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057,590,875)</b>	<b>(9,736,621,150)</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b>10,956,848,015</b>	<b>7,401,782,113</b>
<b>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49,298,114	10,524,605,65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902,591,983	4,615,697,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		1,012,226	185,82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052,902,323</b>	<b>15,140,488,582</b>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929,539,902)	(22,553,532,918)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34,040,671)	(294,534,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209,067,707)	(151,592,23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472,648,280)</b>	<b>(22,999,659,543)</b>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b>(6,419,745,957)</b>	<b>(7,859,170,96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b>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56,600,000	68,534,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2,456,600,000</b>	<b>68,534,000,000</b>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428,000,000)	(30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442,434,618)	(67,772,215,21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6,870,434,618)</b>	<b>(68,081,215,219)</b>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b>(4,413,834,618)</b>	<b>452,784,78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b>		<b>(20,788,877)</b>	<b>19,259,66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b>		<b>102,478,563</b>	<b>14,655,601</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1,155,616,592	1,140,960,991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58,095,155</b>	<b>1,155,616,59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营运资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777,399,440	518,430	2,016,617,307	689,618,661	5,787,564,922	12,271,718,760
二、2016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518,159,266	518,159,266
(二)其他综合损失	-	-	(256,192,418)	-	-	(256,192,418)
(三)提取盈余公积	-	-	-	44,845,104	(44,845,104)	-
(四)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309,000,000)	(309,000,000)
三、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	<u>3,777,399,440</u>	<u>518,430</u>	<u>1,760,424,889</u>	<u>734,463,765</u>	<u>5,951,879,084</u>	<u>12,224,685,608</u>
一、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777,399,440	518,430	1,760,424,889	734,463,765	5,951,879,084	12,224,685,608
二、2017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1,989,701,097	1,989,701,097
(二)其他综合损失	-	-	(1,745,278,436)	-	-	(1,745,278,436)
(三)提取盈余公积	-	-	-	57,833,435	(57,833,435)	-
(四)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1,428,000,000)	(1,428,000,000)
三、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	<u>3,777,399,440</u>	<u>518,430</u>	<u>15,146,453</u>	<u>792,297,200</u>	<u>6,455,746,746</u>	<u>11,041,108,26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 (五) 财务报表附注

### 1 公司基本情况

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批准，自1992年9月起先后成立了上海分公司、广州分公司(包括佛山支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苏州分公司、东莞支公司和江门支公司(以下合称“中国区支公司”)。

2006年6月，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批准，广州分公司更名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经营区域扩展为广东省行政区域。同时，佛山支公司更名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佛山支公司。

2006年7月，经中国保监会批准，苏州分公司更名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经营区域为江苏省行政区域。

中国区支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中国区支公司的总公司为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2013年1月21日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更名为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注册在香港的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区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汇总财务报表由中国区支公司管理层于2018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 2 汇总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汇总财务报表基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中国区各支公司单独财务报表的汇总结果编制。

中国区各支公司单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汇总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a)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b)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d)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和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除投资连结产品相关资产以独立账户资产单列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单列。

##### (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债权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管理产品、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 3(e)。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d) 金融工具(续)

##### (1) 金融资产分类(续)

#####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中国区分支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d) 金融工具(续)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中国区分支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i)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中国区分支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中国区分支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d) 金融工具(续)

#### (5)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独立账户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负债等。

#### (i)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外，中国区分支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ii) 独立账户负债

投资连结保险合同中分拆出的投资合同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独立账户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 (iii)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买入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卖出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买入价与卖出价差收入的业务。按买入某种金融资产成交时实际支付的款项作为投资成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在金融资产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投资收益。

卖出回购金融负债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卖出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买入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卖出该批金融资产后的资金使用权的业务。卖出回购金融负债支出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其它业务成本。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e)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 (f)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械及动力设备、办公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以及交通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中国区分支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中国区分支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及动力设备	14-18 年	5%	5.28%至 6.7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计算机及辅助设备	3 年	5%	31.67%
交通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f) 固定资产(续)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i))。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以及尚未完工的资本性资产。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i))。

#### (g)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软件

购入的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确认为无形资产的软件开发阶段的支出按实际开发支出入账。

##### (2)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g) 无形资产(续)

##### (2) 研究与开发(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之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4)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i))。

#### (h)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长期待摊费用等。

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 3(e)。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它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i)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j)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中国区分支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股份报酬计划等。

####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

中国区分支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中国区分支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中国区分支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或已失业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或失业保险金。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另外，中国区分支公司建立了职工补充养老计划，鼓励职工长期服务。该补充养老计划按职工工资的一定比例提取并计入当期费用，相关的个人所得税由职工个人承担并由中国区分支公司代扣代缴。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j) 职工薪酬(续)

#### (3) 辞退福利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中国区分支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股份报酬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推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报酬计划，包括认股权计划、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向中国区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职工授予认股权和受限制股份单位，作为获取职工服务的对价，用于股份报酬计划的款项通过关联方收款的方式向中国区分支公司收取。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 (k)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l) 计量原则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k)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 (1) 计量原则(续)

##### (i) 计量单元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将每一险种具有相同性别、投保年龄、缴费期间及频率、保险期间等情况的所有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单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 (ii)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 (iii) 边际因素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k)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 (1) 计量原则(续)

##### (iv) 货币时间价值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对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及理赔费用入账。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链梯法等方法计量。

##### (4) 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k)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 (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 (6)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分支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充足性测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充足性测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 (l)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中国区分支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 (m) 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和保险保障基金等。保险保障基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提取并缴纳的法定基金。中国区分支公司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缴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 (n)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区分支公司章程，中国区分支公司按各分支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营运资金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营运资金。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o) 收入确认

#####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在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确认：

- (i) 原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i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保单管理服务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存款存续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保单管理服务收入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管理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p)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当期摊余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当期长期应付款列示。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q)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中国区分支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中国区分支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r)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 (i) 原保险合同

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中国区分支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中国区分支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r)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 (i) 原保险合同(续)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中国区分支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同一险种的不同性别、投保年龄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不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该险种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时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如果保单合同数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 (ii)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r)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2) 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中国区分支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 (i) 死亡率、发病率和退保率

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中国区分支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中国区分支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和对未来的预期。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年金类给付的保险合同带来长寿风险。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应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中国区分支公司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r)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2) 重大精算假设(续)

#### (ii)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27%~4.5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4%~4.61%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12%~4.5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03%~4.5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iii)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保额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iv)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 (v) 风险边际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测算风险边际，并保证前后年度方法的一致性。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r)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 债券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资产支持证券：通常其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权益工具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对于长期停牌的股票，使用可比公司法，即选出与该股票上市公司可比的其他可以取得合理市场价格的公司，在估值日以可比公司的股票平均收益率作为该股票的收益率比进行估值。
-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债权投资计划：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银行理财产品、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债权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管理产品、定期存款、保户质押贷款、买入返售证券和卖出回购证券：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公允价值。

####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需要作出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r)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即判断其价值已发生减值。鉴定较大幅度及非暂时性下降需要作出判断。在作出此类判断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评估因素包括：股价的日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若股价的异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恶化、或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出现变动时，可能适当作出减值。

#####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中国区分支公司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持有的证券投资基金、债权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银行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管理产品等。在判断中国区分支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基于所有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中国区分支公司所拥有的权力、所享有的可变动回报和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动回报的能力。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中国区分支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s)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如附注 3(r)(2)所述，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保后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320,155,317 元，增加分保后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393,744,952 元，减少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713,900,269 元。

##### (t)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中国区分支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对汇总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t)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6 年度
中国区分支公司将 2017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损失	(1,550,140)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1,550,140
		2016 年度
中国区分支公司 2017 年度未发生终止经营。按照准则的列报要求，中国区分支公司对 2016 年度利润表进行重述，并增加右述两行报表项目。除此之外，2016 年度的比较报表未重列。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8,159,2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4 主要税项

中国区分支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及 17%

- (a)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广东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江苏分公司、江门支公司以及东莞支公司采取在上海分公司所在地进行合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开展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中国区分支公司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 5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	-	-
活期存款				
人民币	961,999,401	961,999,401	873,730,854	873,730,854
美元	1,031,904	6,719,657	1,276,908	8,874,376
港币	92,843,330	77,355,023	53,249,692	47,719,606
小计		<u>1,046,074,081</u>		<u>930,324,836</u>
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美元	32,559,019	212,021,074	32,416,556	225,291,756
小计		<u>212,021,074</u>		<u>225,291,756</u>
货币资金合计				
人民币	961,999,401	961,999,401	873,730,854	873,730,854
美元	33,590,923	218,740,731	33,693,464	234,166,132
港币	92,843,330	77,355,023	53,249,692	47,719,606
		<u>1,258,095,155</u>		<u>1,155,616,592</u>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	2,126,600,000	1,797,100,000

7 应收保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199,241,751	817,038,031
减：坏账准备	-	-
	1,199,241,751	817,038,031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98,193,644	100%	-	-	815,567,270	100%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711,546	0%	-	-	206,031	0%	-	-
1年以上	336,561	0%	-	-	1,264,730	0%	-	-
	1,199,241,751	100%	-	-	817,038,031	100%	-	-

8 应收分保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287,923,852	260,193,186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8,591,320	45%	-	-	260,193,186	100%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156,551,673	54%	-	-	-	0%	-	-
1年以上	2,780,859	1%	-	-	-	0%	-	-
	287,923,852	100%	-	-	260,193,186	100%	-	-

9 定期存款

中国区分支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定期存款均为人民币存款(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

9 定期存款(续)

按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个月至3个月(含3个月)	50,000,000	780,000,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1,350,000,000	2,19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1,300,000,000	1,35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450,000,000	1,30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	400,000,000
4年至5年(含5年)	710,000,000	-
5年以上	-	-
	<u>3,860,000,000</u>	<u>6,020,000,000</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券	26,888,912,544	25,363,001,649
金融债券	4,660,841,359	1,346,438,483
企业债券	6,648,529,815	6,632,040,917
债权投资计划	775,453,621	825,643,576
资产支持证券	18,204,916	21,810,215
小计	<u>38,991,942,255</u>	<u>34,188,934,840</u>
权益型投资		
股票投资	7,166,229,683	5,844,744,482
证券投资基金	2,339,231,104	1,681,906,892
债权投资计划	859,886,810	283,951,261
资产管理产品	232,548,335	196,380,001
小计	<u>10,597,895,932</u>	<u>8,006,982,636</u>
减: 减值准备	<u>(340,242,842)</u>	<u>(323,692,815)</u>
	<u>49,249,595,345</u>	<u>41,872,224,661</u>

11	<b>持有至到期投资</b>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		
	政府债券	30,306,531,401	25,559,708,577
	金融债券	8,630,385,876	9,662,841,198
	企业债券	10,813,518,997	13,021,713,256
		<u>49,750,436,274</u>	<u>48,244,263,031</u>
12	<b>贷款及应收款项</b>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计划	2,400,000,000	1,450,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800,000,000	8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600,000,000
	信托投资计划	171,000,000	231,000,000
		<u>3,971,000,000</u>	<u>3,081,000,000</u>
13	<b>存出资本保证金</b>		
	中国区分支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存出资本保证金共计人民币756,389,6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756,389,600元)。		
14	<b>固定资产</b>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a)	26,639,014	30,616,528
	在建工程(b)	31,171,673	10,967,746
		<u>57,810,687</u>	<u>41,584,274</u>

14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机械及动力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计算机及辅助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39,122,852	1,096,955	132,346,008	27,136,193	199,702,008
本年增加	-	-	9,900,142	1,459,505	11,359,647
本年减少	-	(308,800)	(32,450,188)	(1,020,825)	(33,779,813)
2017年12月31日	39,122,852	788,155	109,795,962	27,574,873	177,281,842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37,166,710	1,042,107	110,211,693	20,664,970	169,085,480
本年计提	-	-	10,544,022	2,424,611	12,968,633
本年减少	-	(293,360)	(30,189,992)	(927,933)	(31,411,285)
2017年12月31日	37,166,710	748,747	90,565,723	22,161,648	150,642,828
净值					
2017年12月31日	1,956,142	39,408	19,230,239	5,413,225	26,639,014
2016年12月31日	1,956,142	54,848	22,134,315	6,471,223	30,616,528

于2017年12月31日，净值为1,608,085元(原价3,809,848元)的固定资产系融资租入。(2016年12月31日：净值为1,873,997元，原价为3,431,795元)。

(b) 在建工程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0,967,746	110,768,645	(90,564,718)	31,171,673

15 无形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计算机软件(a)	123,882,636	70,651,829		
研发支出(b)	86,636,241	95,066,167		
	<u>210,518,877</u>	<u>165,717,996</u>		
(a)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293,867,109		
本年增加		87,826,957		
2017年12月31日		<u>381,694,066</u>		
累计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223,215,280		
本年摊销		34,596,150		
2017年12月31日		<u>257,811,430</u>		
净值				
2017年12月31日		<u>123,882,636</u>		
2016年12月31日		<u>70,651,829</u>		
(b) 研发支出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转入计算机软件	2017年12月31日
研发支出	<u>95,066,167</u>	47,785,338	(56,215,264)	<u>86,636,241</u>

16 其他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a)	1,915,224,032	1,334,909,041
长期待摊费用(b)	114,596,791	71,749,726
待摊费用	19,222,043	32,953,660
预付账款	13,917,341	26,379,128
低值易耗品	8,478,779	-
	<u>2,071,438,986</u>	<u>1,465,991,555</u>

16 其他资产(续)

(a) 其他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其他保单款项	1,567,442,267	1,194,615,799
租赁及其他押金	78,056,046	75,201,021
应收营业税返还	2,932,003	5,167,614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48(d)(1))	3,191,901	2,579,691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3,304,704	268,046
暂存代收保费	2,954,656	-
其他	7,342,455	59,269,804
	<u>1,915,224,032</u>	<u>1,337,101,975</u>
减: 坏账准备	-	(2,192,934)
	<u>1,915,224,032</u>	<u>1,334,909,041</u>

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13,755,674	95%	-	-	1,268,729,711	95%	-	0%
1年至2年(含2年)	46,599,003	2%	-	-	25,634,092	2%	239,314	1%
2年至3年(含3年)	16,186,308	1%	-	-	7,639,178	0%	634,845	8%
3年以上	38,683,047	2%	-	-	35,098,994	3%	1,318,775	4%
	<u>1,915,224,032</u>	<u>100%</u>	<u>-</u>	<u>-</u>	<u>1,337,101,975</u>	<u>100%</u>	<u>2,192,934</u>	<u>0%</u>

(b) 长期待摊费用

	2016年				2017年	
	12月31日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本年摊销	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70,654,494	90,564,718	188,741	(19,278)	(47,216,552)	114,172,123
其他	1,095,232	-	-	-	(670,564)	424,668
	<u>71,749,726</u>	<u>90,564,718</u>	<u>188,741</u>	<u>(19,278)</u>	<u>(47,887,116)</u>	<u>114,596,791</u>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证券	2,868,699,988	5,635,399,988

于2017年12月31日，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对应的抵押债券的面值为5,001,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6,790,055,000元)。该类交易要求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按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862,399,988	5,515,899,988
3个月至1年(含1年)	6,300,000	119,500,000
	<u>2,868,699,988</u>	<u>5,635,399,988</u>

18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57,884,703	179,207,32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5,481,269	5,095,960
	<u>263,365,972</u>	<u>184,303,283</u>

(a) 短期薪酬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192,498	859,846,957	(783,149,676)	248,889,779
职工福利费	-	45,132,993	(45,132,993)	-
社会保险费	1,053,723	32,135,099	(31,402,593)	1,786,2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3,773	29,370,667	(28,593,449)	1,650,991
工伤保险费	700	862,488	(847,114)	16,074
生育保险费	179,250	1,901,944	(1,962,030)	119,164
住房公积金	1,516,210	31,821,808	(30,825,192)	2,512,826
短期带薪缺勤	4,444,892	403,285	(152,308)	4,695,869
	<u>179,207,323</u>	<u>969,340,142</u>	<u>(890,662,762)</u>	<u>257,884,703</u>

18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养老金	5,133,641	70,341,542	(70,113,649)	5,361,534
失业保险费	(37,681)	2,023,057	(1,865,641)	119,735
	<u>5,095,960</u>	<u>72,364,599</u>	<u>(71,979,290)</u>	<u>5,481,269</u>

19 应交税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564,234,208	29,936,5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2,066,442	68,117,699
应交增值税	13,327,522	16,961,185
应交营业税	-	694
其他	841,270	3,255,155
	<u>620,469,442</u>	<u>118,271,332</u>

20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保单红利为分红保险业务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保单红利。

2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到期期限		
不定期-万能保险投资款	<u>7,062,331,950</u>	<u>6,526,133,263</u>

##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

(a)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小计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683,891,948	2,028,765,840	-	-	(1,842,530,998)	(1,842,530,998)	870,126,790
未决赔款准备金(d)	159,868,007	183,645,357	(159,868,004)	-	-	(159,868,004)	183,645,360
寿险责任准备金(e)	66,510,763,951	13,700,698,358	(2,510,811,569)	(401,641,273)	(2,630,981,516)	(5,543,434,358)	74,668,027,95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3,176,928,866	9,561,951,278	(643,473,349)	(94,517,356)	(4,452,592,839)	(5,190,583,544)	17,548,296,600
	<u>80,531,452,772</u>	<u>25,475,060,833</u>	<u>(3,314,152,922)</u>	<u>(496,158,629)</u>	<u>(8,926,105,353)</u>	<u>(12,736,416,904)</u>	<u>93,270,096,701</u>

本年减少-其他中包括精算假设变化对准备金的影响，导致分保前准备金增加人民币869,835,258元，其中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增加人民币322,797,791元，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增加人民币547,037,467元。

(b) 保险合同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870,126,790	-	870,126,790	683,891,948	-	683,891,948
未决赔款准备金(d)	183,645,360	-	183,645,360	159,868,007	-	159,868,007
寿险责任准备金(e)	711,872,787	73,956,155,164	74,668,027,951	1,250,610,780	65,260,153,171	66,510,763,95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73,142,451	17,375,154,149	17,548,296,600	124,329,898	13,052,598,968	13,176,928,866
	<u>1,938,787,388</u>	<u>91,331,309,313</u>	<u>93,270,096,701</u>	<u>2,218,700,633</u>	<u>78,312,752,139</u>	<u>80,531,452,772</u>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c) 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482,853,977	354,188,275
个人意外伤害险	117,958,747	112,832,998
	<u>600,812,724</u>	<u>467,021,273</u>
团体健康险	200,739,058	157,387,305
团体意外伤害险	68,575,008	59,483,370
	<u>269,314,066</u>	<u>216,870,675</u>
合计	<u>870,126,790</u>	<u>683,891,948</u>

(d) 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58,251,746	54,531,138
个人意外伤害险	22,674,189	15,691,241
	<u>80,925,935</u>	<u>70,222,379</u>
团体健康险	82,438,459	72,109,178
团体意外伤害险	20,280,966	17,536,450
	<u>102,719,425</u>	<u>89,645,628</u>
合计	<u>183,645,360</u>	<u>159,868,007</u>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485,677	6,040,893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73,166,275	152,539,776
理赔费用准备金	1,993,408	1,287,338
	<u>183,645,360</u>	<u>159,868,007</u>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e) 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寿险	54,989,766,619	50,480,010,250
个人年金	19,651,516,991	16,006,881,160
	<u>74,641,283,610</u>	<u>66,486,891,410</u>
其中：		
分红保险	35,159,334,336	30,734,502,139
万能保险	5,345,095	5,462,004
投资连结保险	26,768,728	22,297,277
	<u>26,744,341</u>	<u>23,872,541</u>
其中：		
万能保险	2,576,122	2,414,477
投资连结保险	956,996	739,884
	<u>74,668,027,951</u>	<u>66,510,763,951</u>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85,060,711	340,242,842	81,471,437	325,885,749
应付款项	125,929,096	503,716,384	72,605,990	290,423,96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3,446,800	93,787,199	21,516,076	86,064,304
长期待摊费用	8,130,941	32,523,763	3,783,960	15,135,840
无形资产	30,538,043	122,152,173	2,181,237	8,724,947
固定资产	44,742	178,968	775,807	3,103,2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636,891	130,547,563	-	-
	<u>305,787,224</u>	<u>1,223,148,892</u>	<u>182,334,507</u>	<u>729,338,027</u>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7,685,708	150,742,833	586,808,296	2,347,233,185
长期待摊费用	-	-	4,767,248	19,068,993
固定资产	559,533	2,238,132	615,191	2,460,762
	<u>38,245,241</u>	<u>152,980,965</u>	<u>592,190,735</u>	<u>2,368,762,940</u>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净额	<u>267,541,983</u>	<u>(409,856,228)</u>

24 其他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a)	1,432,008,718	790,143,010
应付账款	439,923,843	244,531,093
保险保障基金	18,933,970	18,037,542
	<u>1,890,866,531</u>	<u>1,052,711,645</u>

(a)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证券清算款	950,354,159	306,810,001
应付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48(d)(2))	271,729,717	266,007,505
应付其他保单款项	79,416,778	66,261,756
保险营销员长期服务基金	56,960,482	19,325,579
保险营销员单证保证金	15,582,418	7,611,020
其他	57,965,164	124,127,149
	<u>1,432,008,718</u>	<u>790,143,010</u>

25 盈余公积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34,463,765	57,833,435	792,297,200

26 利润分配

依照中国区分支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各分支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按当年实现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董事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所有者股利。

27 保险业务收入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直接承保业务所取得的保费收入。按险种划分保费收入，包括：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个人寿险	5,519,330,150	5,067,760,571
个人健康险	9,482,359,887	7,241,123,789
个人意外伤害险	600,284,148	540,034,059
个人年金	4,493,624,784	2,743,424,993
	<u>20,095,598,969</u>	<u>15,592,343,412</u>
其中：		
分红保险	6,514,235,196	4,758,165,713
万能保险	35,490,187	34,321,258
投资连结保险	43,356,734	36,692,129
团体寿险	42,791,472	37,825,790
团体健康险	475,547,426	357,065,840
团体意外伤害险	145,935,041	126,705,611
	<u>664,273,939</u>	<u>521,597,241</u>
合计	<u>20,759,872,908</u>	<u>16,113,940,653</u>

28 分出保费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

(a) 按期限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期险	329,742,735	194,094,237
短期险	228,829,894	175,142,845
	<u>558,572,629</u>	<u>369,237,082</u>

(b) 按分入公司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8,778,866	118,144,424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3,782,732	101,732,047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26,050,941	100,198,477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398,091	22,598,882
苏黎世保险公司	21,798,162	18,205,164
RGA 美国再保险公司	42,852,739	7,350,741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36,360	527,910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3,024,614	-
其他	450,124	479,437
	<u>558,572,629</u>	<u>369,237,082</u>

29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2,142,353,653	1,884,375,3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2,240,123,043	1,876,456,127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47,844,505	334,240,705
贷款及应收款利息收入	199,539,808	132,311,3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益	78,333,206	32,049,838
其他	(1,290,311)	(1,938,417)
	<u>4,906,903,904</u>	<u>4,257,494,982</u>

30 其他业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123,927,993	109,930,823
投连险业务收入	81,450,776	72,536,552
万能险业务收入	92,041,216	82,529,432
保单撤销手续费	2,779,850	1,605,084
其他收入	8,479,958	5,797,655
	<u>308,679,793</u>	<u>272,399,546</u>

31 退保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寿险	320,321,614	323,621,872
个人健康险	94,517,356	74,695,993
个人年金	81,319,659	74,680,986
	<u>496,158,629</u>	<u>472,998,851</u>

32 赔付支出

按赔款内容划分，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金给付	1,100,513,988	894,013,728
赔款支出(a)	595,463,756	515,281,765
死伤医疗给付(b)	657,692,817	480,322,059
满期给付	613,625,369	1,051,642,689
	<u>2,967,295,930</u>	<u>2,941,260,241</u>

32 赔付支出(续)

(a) 按险种划分赔款支出，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健康险	333,628,822	272,042,672
个人意外伤害险	36,310,511	34,837,766
	<u>369,939,333</u>	<u>306,880,438</u>
团体健康险	210,188,384	190,064,284
团体意外伤害险	15,336,039	18,337,043
	<u>225,524,423</u>	<u>208,401,327</u>
合计	<u>595,463,756</u>	<u>515,281,765</u>

(b) 按险种划分死伤医疗给付，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个人寿险	122,170,692	115,942,341
个人健康险	519,332,688	352,013,055
个人年金	9,934,477	5,319,569
	<u>651,437,857</u>	<u>473,274,965</u>
其中：		
分红保险	30,386,193	26,233,767
万能保险	5,697,581	11,538,913
投资连结保险	8,855,075	7,588,391
团体寿险	<u>6,254,960</u>	<u>7,047,094</u>
合计	<u>657,692,817</u>	<u>480,322,059</u>

3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按准备金性质，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23,777,353	19,633,500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8,447,957,526	7,555,055,833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371,367,734	3,169,882,150
	<u>12,843,102,613</u>	<u>10,744,571,483</u>

3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9,581,574	4,684,790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16,159,105	132,594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15,361,415	228,380,659
	<u>441,102,094</u>	<u>233,198,043</u>

35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为对有效分红保单计提的应归属于分红保险业务保户的已宣告红利。

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佣金支出(a)	3,942,744,357	3,204,818,183
手续费支出	154,805,383	147,158,533
	<u>4,097,549,740</u>	<u>3,351,976,716</u>

(a) 佣金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首年佣金	1,396,177,688	1,170,101,800
趸缴佣金	11,412,586	10,113,828
续年佣金	719,965,670	512,194,358
保险营销员奖金、津贴等	1,815,188,413	1,512,408,197
	<u>3,942,744,357</u>	<u>3,204,818,183</u>

## 37 业务及管理费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业务经营及管理工作中发生的除手续费、佣金支出以外的其他各项费用，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a)	1,041,704,741	878,303,581
营业用房租金费用(附注 48(c)(2)(ii))	290,800,796	222,197,554
广告及业务推广费	315,652,269	216,671,823
电子设备运转费(附注 48(c)(2)(i))	195,807,063	166,228,188
总公司管理费(附注 48(c)(2)(iii))	106,146,066	108,772,069
办公及差旅费	118,633,427	103,271,425
资产折旧、摊销费	95,451,899	71,202,887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48,172,585	41,205,151
保险业务监管费	856,604	7,345,291
其他(附注 48(c)(2)(iv))	156,426,301	52,057,141
	<u>2,369,651,751</u>	<u>1,867,255,110</u>

### (a) 股份支付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推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报酬计划，包括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认股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1) 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2011 年 10 月 18 日、2012 年 3 月 15 日、2013 年 3 月 11 日、2014 年 3 月 5 日、2015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9 日和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共授予 8,937,470 单位的受限制股份单位。根据有关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以及业绩条件，否则不可行权。2017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 23,157,883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8,278,372 元)。

#### 受限制股份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股份数	3,153,227
本年授予股份数	848,423
本年行权股份数	(927,477)
本年转入股份数	(239,389)
本年失效股份数	(473,07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股份数	<u>2,361,711</u>

### 37 业务及管理费(续)

#### (a) 股份支付(续)

#### (2) 认股权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2012 年 3 月 15 日、2013 年 3 月 11 日、2014 年 3 月 5 日、2015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9 日和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共授予 747,794 单位的认股权。根据有关认股权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否则不可行权。已授予的认股权自授予日起算 10 年届满，每份认股权赋予符合条件的职工认购一股普通股，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为港币 27.8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权平均合同剩余期限为 3.8 年。2017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认股权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 257,329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74,469 元)。

#### 认股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认股权数	252,564
本年授予认股权数	70,079
本年行权认股权数	(20,388)
本年转入/(转出)认股权数	(258,86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认股权数	<u>43,389</u>

#### (3) 员工持股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可以购买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而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将于投资归属期末按符合条件的员工购买的每两股股票授予一股受限制股票。根据有关员工持股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并持有供款购买的股票，否则不可行权。符合条件的员工每月的最大供款额是个人基本工资的 5%或等值港币 9,750 元的人民币中的两者较低者。2017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支付人民币 18,551,436 元以购买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 388,049 股普通股(2016 年：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支付人民币 14,574,719 元以购买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 353,648 股普通股)。

#### (4) 估值方法及假设

最终控股公司使用二项式点阵法模式估计认股权的公允价值，使用蒙地卡罗模拟模型及/或贴现现金流量法计算受限制股份单位的公允价值。

37 业务及管理费(续)

(a) 股份支付(续)

(4) 估值方法及假设(续)

	2017 年度		
	受限制股份单位	认股权	员工持股计划
假设			
无风险利率	1.29%	1.90%	0.68%-1.35%
波幅	20%	20%	20%
股息收益	1.8%	1.8%	1.8%
行权价(港币：元)	不适用	27.87	不适用
认股权期限(年)	不适用	10	不适用
预期期限(年)	不适用	7.95	不适用
每份认股权/单位的加权平均价格(港币：元)	37.42	8.12	59.64

	2016 年度		
	受限制股份单位	认股权	员工持股计划
假设			
无风险利率	0.74%	1.25%	0.47% - 0.96%
波幅	20%	20%	20%
股息收益	1.2%	1.8%	1.2% - 1.8%
行权价(港币：元)	不适用	38.81	不适用
认股权期限(年)	不适用	10	不适用
预期期限(年)	不适用	8.03	不适用
每份认股权/单位的加权平均价格(港币：元)	35.07	8.91	44.03

38 摊回分保费用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向分保接收人摊回的应由其承担的手续费，包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33,085,649	32,698,838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552,613	20,450,340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439,915	10,278,355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58,028	7,819,027
苏黎世保险公司	3,374,614	2,900,566
RGA 美国再保险公司	16,585,656	2,176,360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3,130	98,714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649,749	-
	<u>104,859,354</u>	<u>76,422,200</u>

39 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万能账户利息支出	250,109,116	222,006,7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00,618,670	132,815,220
投连及万能险业务成本	68,482,958	60,582,095
其他支出	5,383,674	2,019,163
	<u>524,594,418</u>	<u>417,423,254</u>

40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09,466,422	312,350,044
其他应收款坏账	(2,192,934)	-
其他	1,698,382	-
	<u>208,971,870</u>	<u>312,350,044</u>

41 资产处置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1,375,580</u>	<u>1,550,140</u>

42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核销未领退费	43,687,626	41,931,743
未决诉讼	1,881,433	-
其他	263,772	1,673,958
	<u>45,832,831</u>	<u>43,605,701</u>

43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以前年度已核销款项	62,279,260	10,080,231
捐款支出	7,375,582	2,745,194
未决诉讼	2,375,527	2,952,341
罚款支出	53,941	-
其他	732,659	752,705
	<u>72,816,969</u>	<u>16,530,471</u>

44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	628,760,339	(80,315,095)
递延所得税	(95,638,732)	41,337,618
	<u>533,121,607</u>	<u>(38,977,477)</u>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u>2,522,822,704</u>	<u>479,181,789</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0,705,676	119,795,447
非应纳税收入	(617,909,373)	(611,543,52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20,305,767	450,702,685
其他	19,537	2,067,920
	<u>533,121,607</u>	<u>(38,977,477)</u>

45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 值损失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归 属于保户部分	减：所得税费用	合计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 条件时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760,424,889	15,146,453	(2,550,061,083)	(277,136,780)	209,466,422	290,693,526	581,759,479	(1,745,278,436)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 值损失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归 属于保户部分	减：所得税费用	合计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 条件时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2,016,617,307	1,760,424,889	(1,380,874,785)	264,791,980	312,350,044	462,142,870	85,397,473	(256,192,418)

46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1,989,701,097	518,159,266
调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8,971,870	312,350,044
固定资产折旧	12,968,633	11,905,881
无形资产摊销	34,596,150	21,646,2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887,116	37,650,803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1,375,580	1,550,1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36,75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84,479,113	131,910,690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14,195,779	14,948,709
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8,431,798,421	7,554,923,23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3,956,006,319	2,941,501,492
投资收益	(4,969,174,334)	(4,293,119,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的增加/(减少)	(95,638,732)	37,633,7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74,996,644)	(426,187,4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693,888,770	556,405,731
汇兑收益	20,788,877	(19,259,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956,848,015</u>	<u>7,401,782,113</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258,095,155	1,155,616,59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155,616,592)	(1,140,960,9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02,478,563</u>	<u>14,655,601</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活期存款	1,046,074,081	930,324,836
三个月以内定期存款	212,021,074	225,291,7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258,095,155</u>	<u>1,155,616,592</u>

## 47 投资连结产品

### (a)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的基本情况

中国区分支公司分别设立了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优选平衡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增长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稳健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货币组合投资账户和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内需精选组合投资账户等32个独立投资账户，推出了友邦金中金精选组合投资连结保险、友邦聚财宝投资连结保险、友邦财富通投资连结保险、友邦双盈人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双盈人生II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安盈人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稳赢一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育英才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稳赢智选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常青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友邦附加永青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和友邦附加永嘉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

### (b) 独立投资账户情况

独立投资账户的投资组合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82,032,433	161,839,284
基金投资	97,389,963	-
债券投资	669,696,000	473,038,001
股票投资	1,598,601,268	1,270,116,449
买入返售证券	250,000,000	316,200,000
应收红利	146,557	-
应收利息	10,050,657	12,366,167
其他应收款	8,446,794	9,870,819
独立账户资产合计	<u>2,716,363,672</u>	<u>2,243,430,720</u>
<b>负债</b>		
应付赎回款	11,280,353	7,407,952
应付独立账户管理费	9,854,527	8,354,371
应交税金	-	-
预提费用	118,930	119,865
其他应付款	7,084,076	7,077,473
负债合计	<u>28,337,886</u>	<u>22,959,661</u>
<b>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b>		
独立账户持有人投入资金	1,848,898,065	1,765,212,117
累计已实现收益	839,127,721	455,258,942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合计	<u>2,688,025,786</u>	<u>2,220,471,059</u>
独立账户负债合计	<u>2,716,363,672</u>	<u>2,243,430,720</u>

47 投资连结产品(续)

(c) 风险保费和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风险保费为中国区分支公司承担风险保额收取的费用。风险保费按保险合同签发(首期)或保险合同生效日的每月对应日(续期)的下一个计价日的卖出价，从个人账户中以转出投资单位的形式按月收取。

投保人按保险条款规定需交纳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36,079,606	31,994,310
风险保费	43,356,734	36,692,129

(d) 主要会计政策和估值原则

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中国区分支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列示。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按照非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归属于投保人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采用的估值原则参见附注3(d)。

4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	保险	总公司	外国企业

注册在香港的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已发行股本及其变化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5,962,084,182 美元	-	5,755,249,305 美元

4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对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100%

(b)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关系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c)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承担总公司管理费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承担的总公司管理费是总公司为各分支公司的经营管理而发生的管理费用，以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毛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分摊计算。

(2) 重大关联交易

(i) 支付电子设备运转费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21,408,606	16,428,912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22,358,636	15,273,985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940,460	13,046,140
	<u>52,707,702</u>	<u>44,749,037</u>

4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c)	关联交易(续)		
(2)	重大关联交易(续)		
(ii)	营业用房租金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591,384	6,029,652
(iii)	承担总公司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06,146,066	108,772,069
(iv)	业务及管理费其他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33,989,309	23,573,756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6,163,214	4,686,167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2,418,120	2,177,869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550,505	893,229
		43,121,148	31,331,021
(d)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0,180	1,248,070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336,351	927,419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	372,953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25,183	14,848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5,001	14,311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1,958	2,090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043,228	-
		3,191,901	2,579,691

48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d)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151,504,744	136,589,593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11,505,107	121,709,905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6,881,985	5,363,906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88,623	1,563,518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212,460	486,634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336,798	293,949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
	271,729,717	266,007,505

49 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消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52,382,456	283,106,454
一年至二年	193,948,174	210,238,479
二年至三年	145,191,680	152,999,158
三年以上	410,493,127	445,487,216
	1,002,015,437	1,091,831,307

50 资本管理

中国区分支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根据中国保监会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者利益，实现所有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自2016年1月1日起，保险公司施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号-第17号)》(以下简称“偿二代监管规则”)。中国区分支公司从2016年1月1日起，按照偿二代监管规则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各类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及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符合偿付能力管理规定的要求，具体情况请参见偿付能力报表。

51 重分类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数字已按本年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专项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1032 号  
(第一页, 共四页)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广东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江苏分公司、东莞支公司和江门支公司七家中国区分支公司(以下合称“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汇总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汇总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汇总利润表、汇总现金流量表和汇总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汇总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汇总财务报表附注2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编制基础及使用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财务报表附注2关于编制基础的说明。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编制汇总财务报表是为了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报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因此, 汇总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向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出具, 供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报送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汇总财务报表附注2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汇总财务报表,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汇总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汇总财务报表时, 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汇总财务报表的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汇总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汇总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汇总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汇总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汇总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六) 就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汇总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汇总财务报表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1032号  
(第四页, 共四页)

我们与贵公司中国区分支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8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周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 星

注册会计师

胡晓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晓珺

###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sup>3</sup>

#### (一) 公司风险管理概况

#####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友邦中国已建成由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承担最终责任、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覆盖所有部门和分支公司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并设置了“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架构：

“第一道防线”由包括业务渠道、营运、信息技术、财务、精算及投资等在内的中国区各职能部门以及各分支公司的职能部门组成。各职能部门的管理层就所有风险的识别、评估、应对及监控制定程序和措施；

“第二道防线”由公司风险管理部以及合规部组成，对公司管理的所有风险作出有效、客观的监督，并向公司高级管理层确保所有风险完全符合公司的风险偏好。第二道防线每季度通过公司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向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进行汇报，为高级管理层提供协助；

“第三道防线”由集团内部审计部门构成，执行相关审计、审阅或评估，为改善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提供建议。第三道防线每季度向友邦中国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为集团董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保证。

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并下设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负责管理金融风险和非金融风险。中国区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担任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与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各风险管理委员会均由具有丰富的风险管理经验、熟悉人身保险业务、具备相关专业能力的委员组成。

公司任命独立的首席风险官牵头组织或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同时，公司成立了中国区风险管理部，建立并保持书面程序，帮助公司对风险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监测与评估，定期就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向管理层提出改进建议。此外，友邦中国在各分公司设立了风险管理岗，负责分公司层面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其相应职能与业务流程承担风险控制责任。部门负责人为首要责任人，并指定专人担任风险合规代表，积极配合风险管理部开展各项风险管理工作。

#####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描述

根据中国保监会相关要求以及集团的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政策。该政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目标、原则、风险管理方法及工具，以及各职能部门的责任作出规范。

---

<sup>3</sup> 本风险管理状况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

公司在《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中定义了如下风险管理目标：“通过规范风险管理流程，运用恰当的风险管理工具，对风险进行持续识别、评估、计量、报告和监控，使得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各利益相关方的期望，最优化公司的风险调整后收益和股东回报。”

《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亦为公司风险管理树立了数项原则。包括合规性原则、一致性原则、匹配性原则、全面性原则、全员参与原则、不断优化原则等。

《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中确定了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方法。该方法由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风险监控和风险监督五个环节组成，并结合一系列风险管理工具，包括关键风险指标、风险损失事件收集和报告、全面预算、资产负债管理、资本规划、风险计量、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等，确保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战略与目标的需要。此外，《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还明确定义了公司风险管理的文化建设与培训、考核与评价、应急机制、体系评估以及报告与监督，强化风险管理各环节的效率和效果，增强各级人员的风险合规意识和责任。

除了《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之外，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风险建立了多项专门的风险管理制度。例如《友邦中国保险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战略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声誉风险管理制度》等。除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之外，风险管理需求还嵌入到公司日常运营程序、日常控制和绩效指标中，例如投资政策、产品定价流程等。

在风险管理工作规划方面，公司充分结合中国保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指导与要求、集团的统一部署，以及公司的实际业务运行和内部管理情况，制订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计划。

### 3、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执行情况

2017年，在公司管理层的高度重视和各业务部门、分支公司的全力参与下，按照中国保监会偿二代相关规定以及《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的要求，圆满完成了风险管理工作的年度计划，做到了重点突出、注重实效。公司的风险管理相关职能机构，包括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门，均按照《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和各委员会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各自的工作职责。公司通过卓有成效的风险管理工作，坚持稳健审慎的营运、投资、资金管理和财务政策。2017年，公司各项战略决策和业务运营均不存在突破公司风险偏好的情况。

2017年，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进一步巩固风险治理架构。在2017年首次保险法人机构公司治理评估和SARMRA集中评估中，获得正面积积极的评价，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水平持续位居行业前列；

(2) 持续完善风险管理流程；

(3) 倡导风险与合规管理文化，强化风险与合规教育；

(4) 完成“风险预警体系优化项目”。建立了科学的风险偏好分解和传导机制，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了风险偏好体系；

(5) 实施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升风险管理工作的自动化和规范化程度；

(6) 积极配合、按时递交监管机构要求的各类涉及风险管理的报告，确保内容的准确与完整。

## (二) 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根据偿二代相关要求，公司将面临的主要风险分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以及战略风险，并分别针对各类风险建立了定性或定量的分析体系。2017年度，公司针对以上七大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价结果如下。

###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无风险利率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定期衡量固定收益资产组合的久期及对应负债的久期来评估利率风险。2017年末，由于公司坚持以长期保障型产品为主的产品策略，久期缺口与2016年末相比基本稳定。

公司持续通过积极寻找长期和信用素质良好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来达到或超过寿险产品预定利率和每年投资预算利率目标，并根据负债特征等调整资产配置策略，以管理利率风险。

#### (2) 权益价格风险

权益价格风险是指由于权益价格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通过压力测试及定期监测权益类组合的各项风险指标来监测、评估权益价格风险。2017年，权益价格风险的相关风险指标基本都维持在限额以内，权益类投资占公司总投资资产的比例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策略，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的形势及其收益波动的情况来确定合理的投资组合，并秉持审慎原则进行组合管理来降低股权价格风险。

#### (3)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由于汇率波动引起外币资产与负债（含外汇衍生品）价值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目前除持有少量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有限的外汇风险外，无重大集中的汇率风险。

公司在可能及合适的情况下，投资于计值货币与相关负债的货币匹配的资产，以避免货币错配。而投资组合中，如公司持有计值货币与相关负债的货币不同的投资，目的是为获益及分散投资。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按交易对手主体主要分为交易对手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和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

### (1) 交易对手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压力测试及信用风险关键指标的监测来评估信用风险。2017 年末，公司各账户中固定收益类的债务人 / 债券评级的分布保持 96% 以上是在投资级别以上。从交易对手来看，公司目前绝大部分交易的对手是本地和国际的商业银行以及大型国有企业。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整体信用质量维持稳定。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信用风险的评估与报告流程均须遵守相关的政策和程序。此外，公司针对信用风险设定了各项风险指标，通过定期监测确保信用风险始终可控。

### (2) 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监测再保交易对手集中度及信用评级来评估信用风险。2017 年，公司的再保险交易对手均为本地或国际大型再保险机构，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通过严格选择再保险公司及加强风险管理等手段降低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此外，公司通过定期监控再保险信用风险的关键指标，确保信用风险可控。

## 3、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通过定期经验数据分析来评估保险风险。经验数据分析显示，公司 2017 年末主要经验指标与 2016 年末相比保持稳定。

公司通过产品利润测试、定期经验分析，以及有效的产品停售管理机制三方面管理保险风险。首先，新产品的利润必须达到公司预先设定的标准，并经过严格的审批流程后方可上市销售；其次，公司定期进行经验分析，考察重要定价因素如死亡率、退保率等实际经验与定价假设有无明显偏差，并对产品定价假设的合理性、充足性进行评估；此外，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产品停售管理机制，定期回顾在售的产品，并根据公司政策进行管理。

##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通过中国保监会要求的流动性压力测试及公司内部的流动性压力测试来评估流动性风险。2017 年，流动性压力测试显示公司流动性水平充足。

公司采取多项有效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包括制定并实施《友邦中国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友邦中国流动性应急计划》等制度，定期监测报告流动性关键风险指标等，确保流动性充足。

####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公司运用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方法评估操作风险，确保对于所有识别出的所有风险均已设立了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2017年，公司定期开展风险与控制自评工作，没有出现剩余风险水平为“极高”的风险，操作风险可控。

此外，公司设定多项操作风险关键指标，通过定期监测关键风险指标，有效管理操作风险。公司亦已建立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管理制度，确保针对重大损失事件的有效管理和内控措施的相应改进。

#### 6、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根据媒体及舆情发布的现实情况，将声誉风险分类并量化为投诉类型、投诉平台、投诉区域等，更直观有效地通过动态指标掌握风险发展方向。整体而言，公司2017年度声誉风险稳定且处于低位，无重大危机负面舆情事件。

声誉风险管理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建立并不断升级更新声誉风险相关的应对及管理制度，同时加强对分公司渠道、客服等一线人员的关于声誉风险和危机管理的培训，持续提升全员对声誉风险的重视及管理。公司对敏感话题加大监测力度，并设立了专项话题监测，进一步强化了对日常声誉风险的管控。

#### 7、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战略风险包括宏观经济环境风险、再投资风险等。公司已针对各项战略风险建立了相应的控制及应对措施，积极应对经营环境的变化，谋求稳健、持续的增长。2017年，公司的战略执行风险已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公司主要以频密的监测及策略性计划程序管理战略风险，包括监测市场和竞争对手的发展，以及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法的可能变动，以了解其对公司业务的潜在影响。如有需要，公司会尝试通过主动执行额外措施以管理风险，从而确保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获得充分考虑。

####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sup>4</sup>

排名	保险计划名称	保费收入	新单保费收入
		(币种：人民币)	(币种：人民币)
1	友邦全佑倍至重大疾病保险	122,785 万元	23,024 万元
2	友邦全佑至珍重大疾病保险	122,739 万元	64,025 万元
3	友邦传世金生升级版年金保险（分红型）	114,839 万元	114,839 万元
4	友邦传世金生年金保险（分红型）	87,085 万元	49,473 万元
5	友邦全佑一生（倍呵护）重大疾病保险	86,729 万元	69,459 万元

#### 五、偿付能力信息<sup>5</sup>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万元）	5,184,064	4,547,177
最低资本（万元）	1,183,001	1,012,106
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4,001,063	3,535,07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438	449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38	449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的偿付能力维持在较高水平，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438%，偿付能力溢额 4,001,063 万元。

—END—

<sup>4</sup> 本保险产品经营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本表数据为执行《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号）后口径的保费收入。

<sup>5</sup> 本偿付能力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